

2016 年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财经大学

机构负责人：杨凯

项目负责人：杨凯

为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强化政府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省财政厅根据《预算法》、《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粤府〔2015〕50号）、《关于做好2017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组成评价工作组，对广东省2016年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专项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资金背景。

残疾人事业是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社区残疾人工作专职委员队伍的建设是保证残疾人事业不断发展的关键。我省专职委员队伍不够稳定，基层工作难以有效开展。针对这一问题，省政协委员、盲人教授富明慧曾在2012年的提案中提出要落实好将残疾人专职委员纳入公益性岗位的建议。同年，广东省残联于10月出台了《关于加强残疾人组织建设的意见》（粤残联〔2010〕219号），并出台了《关于加强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意见》（粤残联〔2012〕214号）。2016年，广东省财政厅在《关于提高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补助标准并将其纳入2016省政府十项民生实事的复函》（粤财社函〔2015〕221号）中，同意提高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补助标准并将其纳入2016省政府十项民生实事。在此基础上，2016年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残联联合制订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及落实人员待遇的通知》（粤残联〔2016〕27号），为提高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待遇，完善残疾人基层组织提供了制度保障。

（二）资金概况。

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决定》（粤发〔2009〕9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农村基层组织工作经费保障力度的意见〉的通知》（粤办发〔2012〕1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高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补助标准并将其纳入2016省政府十项民生实事的复函》（粤财社函〔2015〕221号）、《关于下达2016年残疾人专职委员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16〕56号）要求，省残联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了资金请拨手续，省财政足额将专项资金拨付到相关市县财政部门。2016年省财政共安排4146.84万元专项资金，用于补贴全省22个地市（区）的乡镇（街道）、村（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1740人，补贴标准为：乡镇（街道）

1100 元/月/人，村（社区）100 元/月/人。珠三角地区由当地财政负责支付本地区的残疾人专职委员专项补贴，在补助标准、补助范围上普遍高于省的标准。

（三）项目绩效目标。

广东省 2016 年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的总体绩效目标是：加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增强专职委员岗位责任意识，调动专职委员工作积极性，提升专职委员工作成效，发挥专职委员的带头作用，解决残疾人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全面提高残疾人的生活水平、社会地位、自身素质，和参与能力，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改善残疾人的平等参与社会生活的物质条件和精神环境，进一步缩小残健差距，科学发展残疾人事业，扎实有效地做好残疾人事业的各项工作。

在总体目标的框架内，2016 年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的具体目标详见下表 1-1：

表 1-1 2016 年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具体目标表

序号	具体目标	预期目标值
1	选聘好专职委员	1740 个
2	培训好专职委员	每年 1 期
3	落实好岗位补贴	100%及时足额发放
4	考核好专职委员	合格率 100%

二、绩效分析

评价工作组依据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1），评定 2016 年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专项支出的整体绩效得分为 75.89 分，绩效等级为“中”。从 8 个二级指标的评价得分情况来看（详见图 2-1），专职委员补贴资金在事项管理、经济性和效率性方面取得成绩良好，而在目标设置、资金管理和公平性需要进一步加强，在效果性方面需要展开更加全面深入的改进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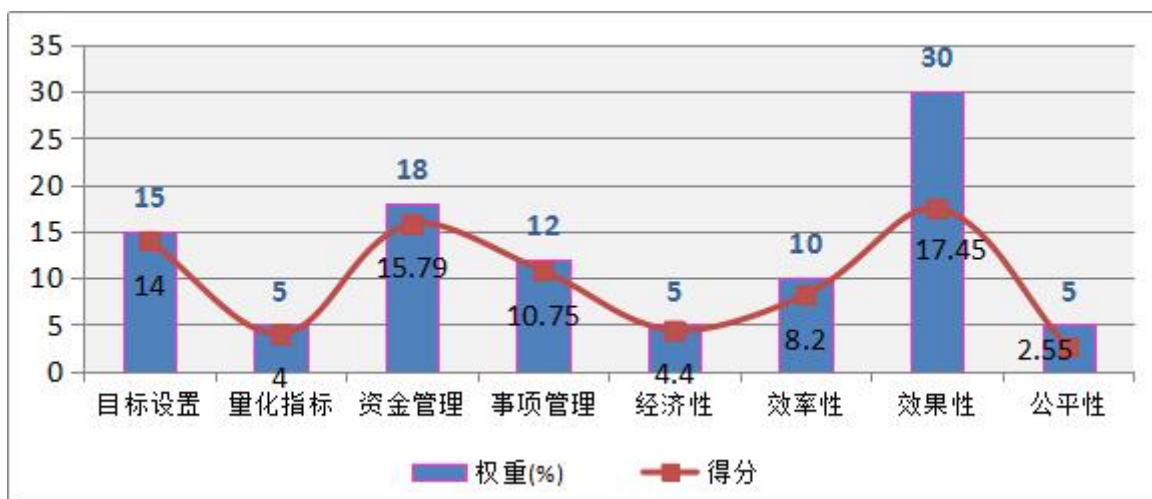


图 2-1 2016 年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资金使用绩效得分图

（一）绩效目标。

1. 目标设置。

该指标主要考察两项补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设置的完整性、科学性、可衡量性。该项指标分满分为 15 分，综合评价得分 14 分，得分率为 93%。

（1）**完整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项目目标反映了总目标、阶段性目标。总目标是加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增强专职委员岗位责任意识，调动专职委员工作积极性，提升专职委员工作成效，发挥专职委员的带头作用。阶段性目标是做好 1740 名专职委员的招聘工作，完成每年 1 期的专职委员培训、考核工作，及时足额发放专职委员补贴，考核好专职委员。专职委员补贴项目的目标设置考虑到了预期产出的数量、质量和时效，目标设置完整。

（2）**科学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80%。该指标反映的是所设置的目标是否符合实际，科学合理。从现场评价和自评材料来看，省残联对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项目的前期工作较充分，设置的绩效目标指向较明确，尽力做到了细化、量化，但目标设置不够合理，如建档率、走访率、帮扶率等目标值在实际工作中存在较大差距。

（3）**可衡量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该指标反映的是所设置的目标可测性与可比性情况。评级发现所设置的目标具有明确的可测量性与可比性。

2. 量化指标。

该指标主要考察预期提供的公共服务或产出的公共产品的数量、质量和时效情况，以及预计产生的效果。该指标满分 5 分，综合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80%。

(1) **预期产出指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专职委员补贴项目预期选聘 1740 名专职委员，完成 1 期/年业务培训，及时足额发放补贴，并对所有专职委员进行考核。指标设计符合数量、质量和时效要求。

(2) **预期效果指标**。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专职委员补贴预期残疾人建档率 100%；残疾人家访覆盖率 50%以上；残疾人帮扶率 50%以上；组织开展残疾人文体活动每年 4 次以上；业务培训出勤率 100%。现场评价发现，县、镇级专职委员目前只能达到部分预期效果，村级专职委员由于补贴少，任务重，难以达到预期效果。

(二) 绩效监控。

1. 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考察两项补贴资金分配的合理性、到位率以及支付规范性情况。该项指标满分为 18 分，综合评价得分 15.79 分，得分率为 87%。

(1) **资金分配情况**。该指标反映了补贴资金分配是否明确、合理，是否能够体现其用途和业务部门职能。综合评价认为补贴资金的分配基本合理，资金用途明确，资金流向清晰，业务部门对资金的管理基本到位（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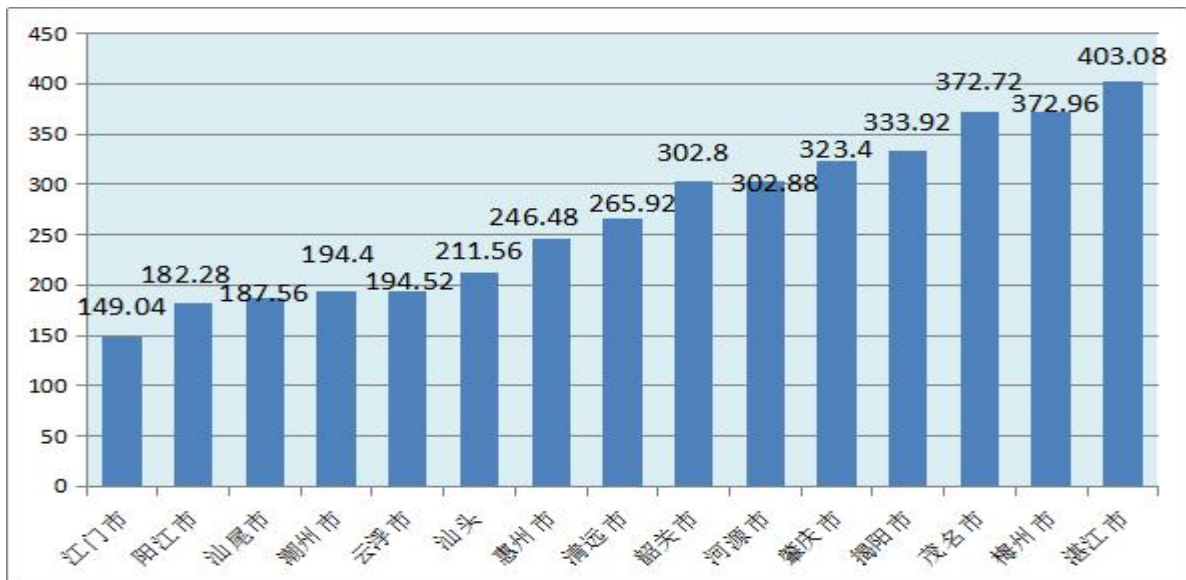


图 2-2 2016 年省财政专职委员补贴资金分配图（单位：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该指标反映了省财政补贴资金和地方财政配套资金到位情况。现场评价的各项目单位的资金到位情况如下表 2-1 所示。

表 2-1 2016 年部分市县残疾人专项财政资金补助金额和实际支出情况表

地区	万元 省补助	省财政实际支出	支出情况说明
英德市	72.00	70.47	财政预计补助 270 名村专职委员，实际补助 299 名
翁源县	31.44	31.44	
龙川县	74.52	74.52	10-12 月按每月补贴 2898 发放
源城区	17.64	17.64	工资待遇按区临聘人员每年每人 40000 元
博罗县	69.24	69.24	1. 乡镇专职委员按每月 1350 元计放 2. 村(社区)专职委员按 140 元/月计放
罗定市	65.16	0.00	2017 年 8 月 4 日才申请拨付 2016 年村级专职委员 (334 人) 共 40.08 万元
阳春市	78.96	74.64	1. 实际乡镇(街道) 1200 元/月/人，村(社区) 200 元/月/人 2. 2017 年 1 月一次性发放
高要区	64.68	64.68	1. 1-6 月镇(街道) 标准为 1500 元/月，村专职标准为 100 元/月 2. 7-12 月份，镇(街道) 标准为 2000 元/月，村专职标准为 200 元/月
恩平市	35.40	23.22	1. 省级补助，半年发放一次 2. 村专职标准为 200 元/月
开平市	52.32	32.52	村专职标准为 200 元/月

(3) **资金支付情况。**2016 年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共支出 697.63 万元，其中乡镇(街道) 专职委员补贴支出 248.42 万元，村(社区) 专职委员补贴支出 449.21

万元。现场评价发现，多数地区的财政补贴资金均能及时足额拨付，如表 2-2 所示。

表 2-2 2016 年部分市县残疾人专项财政资金补助金额使用情况表

市县	补助乡镇专职委员人数	资金支出(万元)			补助村社专职委员人数	资金支出(万元)		
		总支出	省补助	市县补助		总支出	省补助	市县补助
英德市	30	34.59	34.59	0.00	299	35.88	35.88	0.00
翁源县	8	10.56	10.56	0.00	174	20.88	20.88	0.00
龙川县	24	44.66	31.68	12.98	357	42.84	42.84	0.00
源城区	7	11.95	10.08	1.87	63	7.56	7.56	0.00
博罗县	18	29.16	23.76	5.40	379	63.67	45.48	18.19
阳春市	19	27.36	27.36	0.00	371	84.48	47.28	37.20
高要区	17	32.64	22.44	10.20	352	66.42	42.24	24.18
恩平市	11	30.50	2.64	27.86	172	61.82	20.58	41.24
开平市	15	27.00	19.80	7.20	274	65.66	32.52	33.14

(4) 支出规范性情况。专职委员补贴资金统一由财政部门进行集中核算，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国库集中支付，各款项支付证明材料完备，相关会计凭证齐全，资金支付符合有关管理办法规定。大部分县市也都采取了委托银行发放的方式，将两项补贴发放到个人账户。评价发现，少数县市两项补贴支付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规范的现象，个别县市财会制度不健全，财会人员不专业，如龙川县残疾人联合会，2016 年龙川县残联因人员编制及其他原因，没有设置专职会计人员，也没有设置专账管理，导致会计核算不规范；个别县市采用现金发放形式，如源城区残疾人联合会，2016 年度共发放专职委员补助资金 19.51 万元，其中采用现金形式发放 14.49 万元。

2. 事项管理。

该指标主要考察地方政府对项目管理及监督的情况。该项指标满分为 12 分，综合评价得分 10.75 分，得分率为 89.6%。

(1) **实施程序情况**。该指标反映的是补贴实施过程中的申报、审批、公示、考核等环节是否合规。评价发现，各县市基本能根据《全国残疾人专职委员选聘考核办法（暂行）》（残联发〔2007〕28号）、《关于加强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意见》（粤残联〔2012〕214号）规定，成立由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残联等部门组成的残疾人专职委员选聘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专职委员选聘工作。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经过公开报名、资格审核、笔试、面试、体检、公示等程序，就近就地，择优录用。

(2) **监督管理情况**。该指标反映的是资金使用单位内部管理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情况。现场评价发现，省残联理事会成员曾到全省各地开展专项督查，检查各地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资金落实情况，确保补贴资金全部按时、足额发放到残疾人专职委员手中，但未见各地市开展专职委员考核等监督、检查的文字记录材料。

(三) 绩效结果。

1. 经济性。

该指标主要考察两项补贴资金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情况下，项目资金预算控制的情况。该项指标满分为 5 分，综合评价得分 4.4 分，得分率为 88%。由于发放标准不统一且存在变数，因此预算和执行是有出入。如恩平市残疾人专职委员财政预算 58.29 万元，实际支付 92.3162，超预算 34.0262 万元；开平市专职委员财政本级预算 99.6 万元，实际支付 22.38 万元，低于预算 77.22 万元。

2. 效率性。

主要考察两项补贴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完成质量，该项指标满分为 10 分，综合评价得分 8.2 分，得分率为 82%。

(1) **实施进度**。由于部分县市专职委员的招聘工作滞后，导致专职委员补贴难以按时发放，如罗定市政府于 2017 年 4 月 8 日才发布罗残联〔2017〕2 号文，公开招聘 2016 年镇级专员的文件，因此镇级专职委员选聘工作于 2017 年 3 月后才开展，所以 2016 年未能确定镇级专员的名单，无法发放该项资金。

(2) **完成质量**。评价发现，绝大多数的县市都能及时足额发放补贴给残疾人专职委员，只有个别县市因为招聘工作滞后，而未及时发放补贴，如罗定市镇级专职委员，由于委员名单都还没有确定，因此补贴未发放。

3. 效果性。

该指标主要考察两项补贴所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以及在可持续发展方面产生的影响。该项指标满分为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17.45 分，得分率为 58.17%。

(1) **在残疾人家访覆盖率方面**。关于“您知道自己当地有残疾人专职委员会么？”的调查显示（见下图 2-3）：有 25.95%的受访者表示自己非常熟悉当地的残疾人专职委员；有 19.08%的受访者表示自己熟悉当地的残疾人专职委员；有 20.61%的受访者表示自己知道当地的残疾人专职委员；有 9.16%的受访者表示自己对当地的残疾人专职委员有点印象；另有 25.19%的残疾人表示自己完全不知道自己当地有残疾人专职委员。该结果提示，整体而言，有 65.65%的受访者对专职委员有印象，表明残疾人专职委员的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各地专职委员的工作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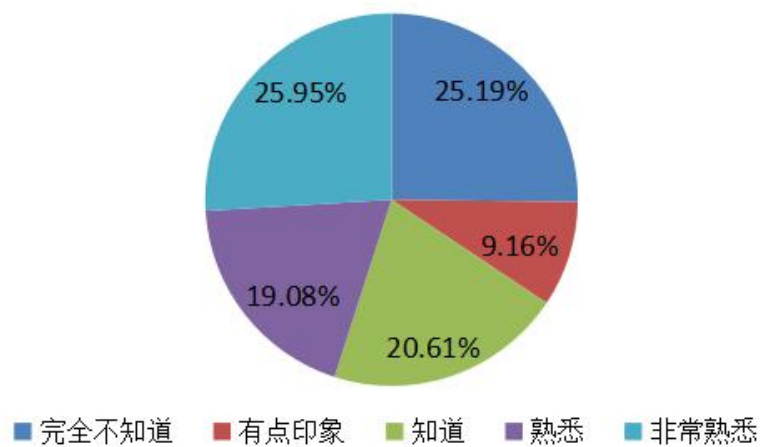


图 2-3 对当地残疾人专职委员的了解情况

关于“专职委员有无到您家进行家访”的调查显示（见下图 2-4）：有 61.83%的受访者表示专职委员进行过家访，但同时也有 16.03%的受访者表示没有见过专职委员家访。其中有部分受访者表示专职委员行动不便，虽没有到家进行家访，但进行过电话调查；也有受访者表示只有村干部进行过家访，未见过残疾人专职委员来家访。12.21%的残疾人不清楚专职委员有无家访，部分原因是专职委员和

残疾人是邻居，平时的闲聊，没有问及残疾人的各方面状况，因而不清楚是否属于家访范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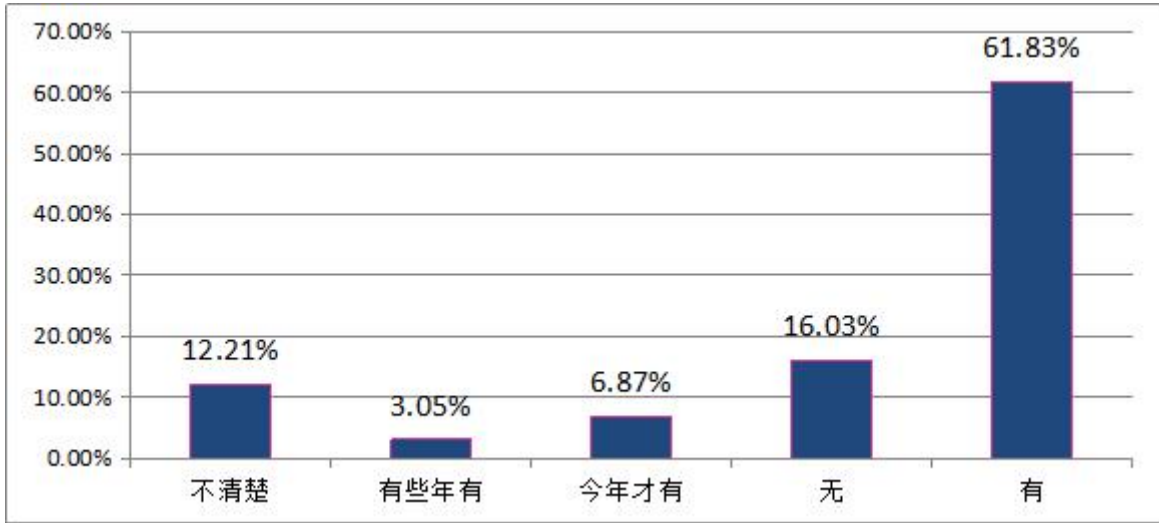


图 2-4 残疾人专职委员的家访情况

(2) 在残疾人建档率方面，关于“专职委员有无让您填写各种表格，建立档案”的调查结果发现（见下图 2-5）：有绝大多数的残疾人表示有建立档案，占比达到 63.36%，表明专职委员对残疾人的档案建档工作做得相对到位，但同时也有 16.7%的残疾人表示没有填写过相关表格，表明专职委员的建档工作仍需持续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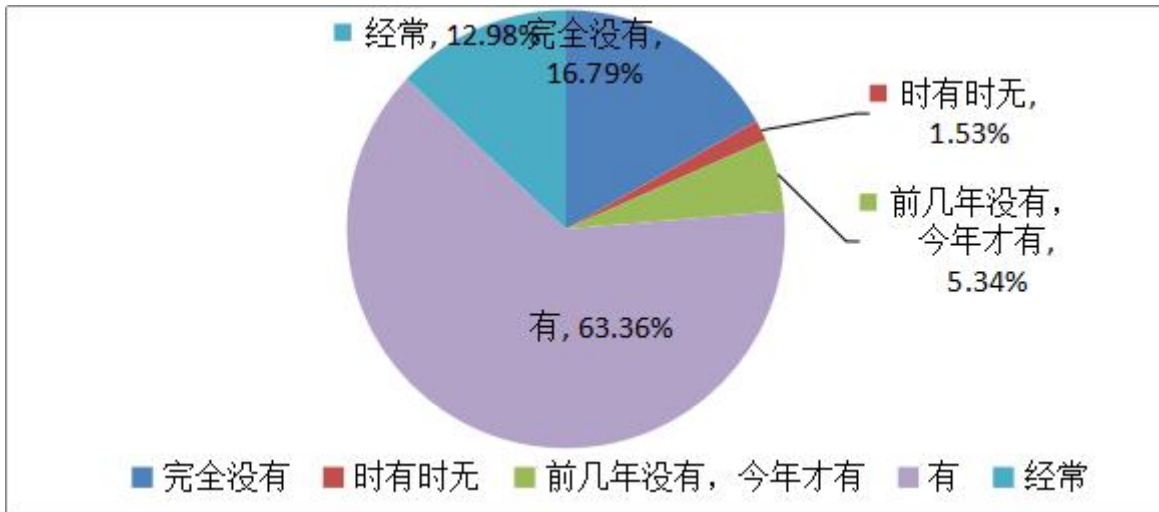


图 2-5 残疾人专职委员填写各类表格情况

(3) 在残疾人帮扶率方面，关于“残疾人专职委员有无宣传过帮扶政策”的调查显示（见下图 2-6）：统计数据连接线两头高中间低。整体来看，在回答专职

委员有无宣传过帮扶政策时，有 29.77%的受访者选择经常，23.66%的受访者选择完全没有，建议专职委员在家访时应注意做好福利政策宣传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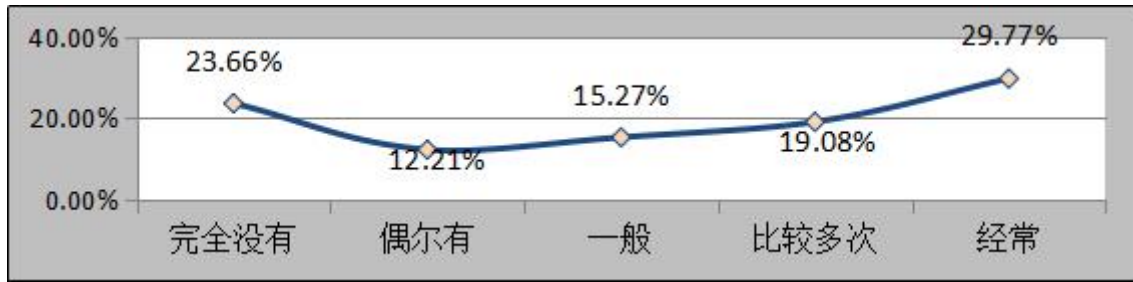


图 2-6 残疾人专职委员对政策的宣传

关于“专职委员有无及时帮助上报困难和要求，协助解决问题”的调查结果显示（见下图 2-7）：有 15.27%的人选择“经常”；有 46.56%的受访者表示比较多次；有 23.66%的人选择“完全没有”，可能原因是残疾人专职委员的工作辐射范围有限，没办法顾及到全部的残疾人；也可能是受访者并不知道可以向专职委员求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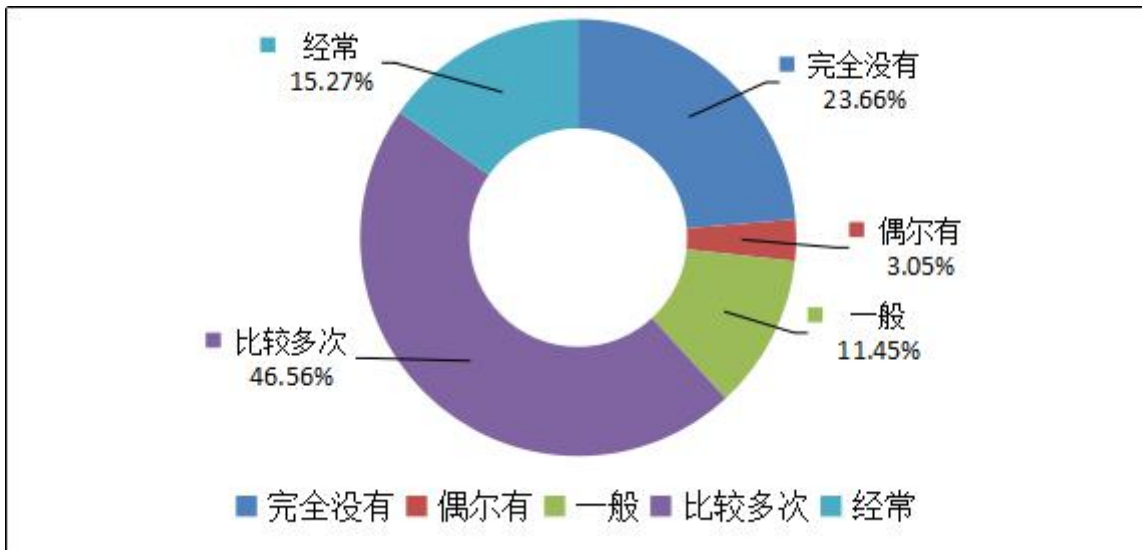


图 2-7 残疾人专职委员帮助分忧解难情况

关于“专职委员有无协助康复医生提供康复服务”的调查结果如图 2-8 所示：48.09%的受访者表示完全没有；也有 26.72%的残疾人表示专职委员有协助自己康复治疗。



图 2-8 残疾人专职委员协助康复医生提供康复活动情况

关于“专职委员对残疾人的帮助作用”的调查显示（见下表 2-3）：绝大多数残疾人觉得专职委员对自己有起到帮助作用。但是也存 30% 残疾人并不认可专职委员的工作。其中存在一个缺失值，系受访者不愿意表达对专职委员工作的满意度。

表2-3 您觉得残疾人专职委员对您有无帮助作用？

	频率	百分比	有效百分比	累积百分比
完全没帮助	13	9.9	10.0	10.0
没有很大的帮助	13	9.9	10.0	20.0
一般	13	9.9	10.0	30.0
有帮助	52	39.7	40.0	70.0
非常有帮助	40	30.5	30.0	100.0
合计	131	100.0		

（4）在残疾人文体活动开展率方面，关于“残疾人专职委员有无动员组织残疾人参加培新和文体活动”的调查统计分析结果显示（见下图 2-9）：42.75%的受访残疾人没有收到残疾人专职委员的文体活动邀请。专职委员组织文体活动工作主要是协助市县残联而开展的。整体来看，残疾人参加问题活动的频率取决于市县残联举办活动的热情。活动举办热情高的市县残联能够带动专职委员组织活动的热情。但

是即使市县残联规律性组织活动，也存在一部分残疾人未参加任何活动的情况，原因是部分精神残疾人本身无法参加活动，或者其家属反对其参加活动。建议专职委员应做好残疾人的心理康复工作，鼓励残疾人参加活动；专职委员也可以自行组织小型活动，如联谊会、茶友会等，而不仅仅是依托于市县残联开展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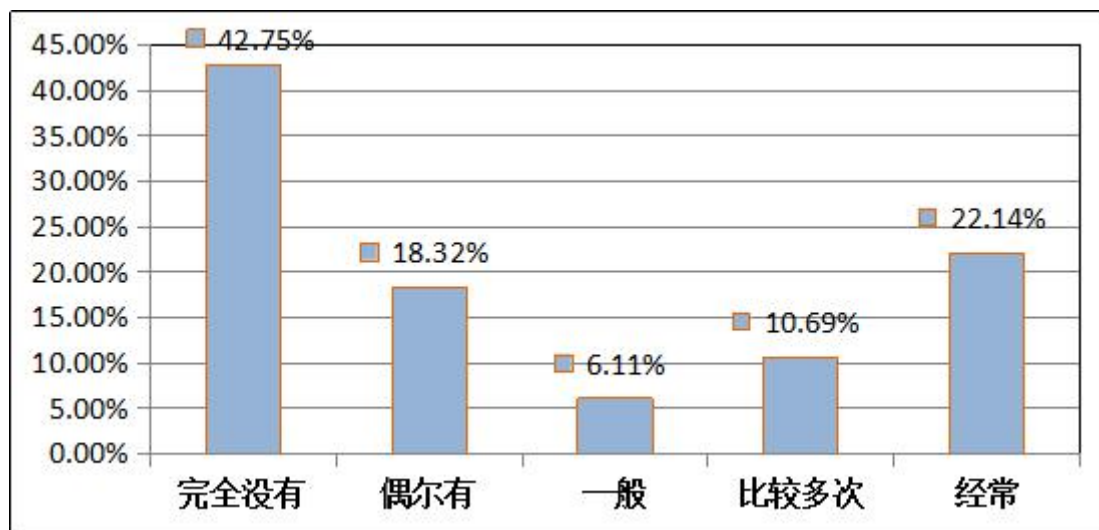


图 2-9 残疾人专职委员文体活动组织情况

(5) 在业务培训出勤率方面，县（市、区）的专职委员参加业务培训情况良好，均能做到每年参加一次业务培训班。

4. 公平性

该指标主要是通过满意度调查的结果来反映受援残疾人对残疾人专职委员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和拥护程度，该项指标分满分为 5 分，综合评价得分 4.05 分，得分率为 81%。通过对残疾人专职委员的访谈，总体上大家对残疾人专职委员的招聘认为公平公正，符合上级政府的相关要求，但镇级委员走入残疾人家庭的还不够多，村级委员由于待遇低，难以真正发挥作用。

三、评价结论

综合项目单位自评、评价工作组对自评材料审核和现场核查评价结果，广东省 2016 年度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中等。在区、县、镇一级，除少数地方因客观原因实施进度滞后、社会经济效益暂未完全显现外，大部分项目均能按照预期计划实施完成，并在当地取得了一定的政治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然而在村一级，诸多项目难以按计划实施完成，效果不明显。综合评定广

东省 2016 年度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专项支出绩效得分为 75.89 分，绩效等级为“中”。（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1）

四、主要绩效

广东省残疾人专职委员专项补贴紧紧围绕残疾人的发展和稳定两件大事，不断创新帮扶工作思路，拓宽帮扶工作广度，细化帮扶工作精度，科学谋划，合理布局，突出重点，稳定推进，成效突显。

（一）在专职委员的选聘方面，专职委员补贴专项资金的设立有效保障了我省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选聘与培训工作的顺利开展。

为落实残疾人专职委员配备工作这一民生实事，各地采取有效措施抓落实，认真贯彻落实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和省残联《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及落实人员待遇的通知》精神，建立专职委员长效工作机制。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公益性岗位待遇的落实，有效地调动了残疾人专职委员的工作积极性，解决了 1740 名残疾人的就业问题，强化了基层残联组织建设。

目前，我省已建乡镇（街道）残联 1624 个，已建率达到 99.21%，选聘残疾人专职委员 1683 名；已建社区（村）残协 2.34 万个，已建率达到 94.47%，选聘残疾人专职委员 2.33 万名。各级残联共举办培训班 1218 期，培训机关干部、协会干部、残疾人专职委员 18593 人次。

（二）在专职委员的作用方面，专职委员岗位的设立促进了我省基层社区残疾人工作的“接地气”。专职委员是基层社区残疾人工作的具体组织者和实施者，也是残疾人事业宣传员、联络员、康复协调员、信访调解员、自强自立示范员和社区助残服务管理员。作为“信息员”，专职委员们及时把残疾人需求的相关信息传达给残联组织，同时也把党和政府的优惠政策和关怀的精神带到残疾人当中。作为“调解员”，专职委员们有效化解了残疾人群体中出现的一些矛盾和纠纷，有力维护了残疾人正当权益。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的配备，为各级残联和残协工作夯实了基础，增添了力量。社区专职委员在社区残疾人协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上级残联的工作大局，针对残疾人和残疾人家属实际需求开展工作，认真完成了社区残协和上级残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三）在专职委员的培训方面，专职委员年度培训班课程内容丰富，教学形式多样，培训效果明显。在增强专职委员们的责任意识的同时，也激发了他们的学习意识。如惠州市惠城区残联的专职委员培训班由该市二院医生担任讲师，就《康复

业务培训》、《“精防”业务培训》、《教育就业业务培训》、《辅助器具业务培训》等专题对残疾人专职委员进行了业务培训，具有相当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又如江门市残联举办的镇(街)残疾人专职委员培训班上邀请了高校专家教授、行业技术人员，从残疾人的心理健康、辅助器具、就业技能等方面入手，在理论讲解的同时，通过引入实际案例，具体讲解入户访谈、辅具适配等工作中的常见问题与解决办法，为参训人员答疑解惑，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再如梅州市蕉岭县残联将专职委员业务培训与残疾人就业技能培训相结合，在讲解专职委员业务常识之余，聘请当地养蜂专业户现场传授养蜂技术，极大地激发了专职委员们的参与热情与学习兴趣。还有开平市残联送教上门，开展了一系列旨在融入社会的技能培训，如马铃薯种植，并建立康园，增进残疾人之间的沟通交流，帮扶残疾人自主创业。

五、存在问题

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工作成效显著，在建立残疾人基层组织，服务残疾人和社会稳定方面做出了重要的贡献，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

一是基层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发放进度较慢。由于财政资金下达是下半年，导致大多数地区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发放进度较慢。镇级专职委员补贴普遍反映比较低，难以维持生活开支。如恩平市的省、市部分补助资金下发比较迟缓。2016年8月发放省、市补助1-6月补助合计181200(省补镇专员300元，村100元；市补镇专员100元，村50元)；2017年4月20日发放省、市补助镇7-8月补助，村7-12月补助合计16.27万元；还未下发2016年镇级专员9-12月的省市补助金。开平市2016年度村(居)委会专职委员补贴是17年1月划拨的。

二是部分镇级专职委员入户走访率较低，其工作多集中在乡镇办公室里完成。镇级专职委员除了服务残疾人，还承担许多乡镇事务工作，如开平市镇级残疾人专职委员同时也担任镇民政办助理职务，协助办理其他民政事务。又如英德市英红镇的残疾人专职委员缺乏相对完善的办公设备，主要是在镇政府办公，需要同时承担乡镇部分工作，或被乡镇领导派以其他工作。部分区县基层社区的残疾人并不知道本社区专职委员其人，说明该地的镇级专职委员没有充分履行岗位职责，未能有效发挥带头作用。当然，也有一些专职委员做的比较好的，如高要区的镇级专职委员，对本街道残疾人的家庭情况非常熟悉，每到一户残疾人家庭，都能够和残疾人拉家常，嘘寒问暖，了解所需，并时常保有电话联系。

三是村级专职委员待遇偏低，工作积极性不高。虽然乡镇（街道）的补贴标准提高了，但村（社区）补贴的标准还是太低，大多数村级专职委员的月补贴是100元（只有博罗县村（社区）等少数地方的专职委员按140元/月发放），且未购买社保，导致村级专职委员队伍十分不稳定。评价发现，农村地区的残疾人不认识自己村里的专职委员，只认识村干部，认为村干部就是残疾人专职委员。事实上，许多村级专职委员都是由村支书或其他村干部兼任，村级专职委员的作用相当有限，专职委员成效难以实现，如博罗县罗阳镇田牌村。在走访粤西五个市（区）的农村残疾人家庭时发现，残疾人有困难时，主要通过村干部向上反映，主要原因是村级委员的待遇普遍太低，缺乏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根据财权与事权统一的原则，残疾人事业属于当地政府事权，是否将残疾人专职委员纳入公益岗位及纳入公益岗位所需的经费应由当地政府统筹安排。残疾人专职委员是一支规模庞大的队伍，解决好这支队伍的人员补贴需要较大的投入，尤其是对一些经济欠发达的县（市、区）来说困难重重。由于村（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的补贴较低，导致目前我省村（社区）专职委员队伍不够稳定，基层残疾人工作难以持续开展。

四是各级专职委员培训时长不够。根据《全国残疾人专职委员选聘考核办法（暂行）》（残联发〔2007〕28号）规定：县级残联每年对辖区内残疾人专职委员进行5天以上的教育培训；省、市残联每年对本级评选出的至少100名优秀残疾人专职委员进行10天左右的教育培训。我省大多数区县、镇街都是一年举办一次，且课程内容单一，学员人数偏少，培训讲师的专业性不足。很多县市没有对相关培训进行资料保存，对培训会议没有签到记录本，没有照片留存。我们更多的是从专职委员处了解到培训的大致情况。但也有做的比较完善的，如开平市在专职委员培训方面做了很多工作，建章立制做的比较细，各项培训活动有会议签到，有照片留存等。

五是对专职委员的考核工作尚待加强。省残联虽早在2004年就已经颁布了《广东省社区残疾人协会专职委员暂行管理办法》（粤残联〔2004〕99号），规定了广东省社区残疾人协会专职委员的职责，但没有出台细化、量化、可测的专职委员考核办法，只是笼统地要求，各县（市、区）残联对社区残疾人协会专职委员进行考核。多数镇一级的专职委员虽有考核制度但没有奖罚措施，如粤西县市（区）中，高要、恩平、开平等地已逐步建立起对镇级专职委员的考核制度，但缺乏奖罚等激励措施。又如阳春市镇级专职委员为镇临聘人员，主要由镇残联负责考核，而不是

按规定由县（市、区）残联来进行考核。尤其值得注意的是，目前全省村一级的专职委员基本没有考核。各地对村级专职委员的考核严重不足，难以了解村级专职委员所发挥的作用。

六、相关建议

为提高下一阶段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资金的使用绩效，完善项目建设与管理措施，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在前期，抓好专职委员的选聘工作。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广东省残联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及落实人员待遇的通知》（粤残联〔2016〕27号）精神，加强残疾人专职委员的管理。在前期加大专职委员选聘工作的宣传力度，让更多的残疾群众认知、了解并熟悉专职委员的地位和作用。之后严把聘用关口，选好、用好残疾人的“贴心人”。

二是在中期，提高专职委员的法律意识，强化专职委员的敬业精神，开展专职委员的技能培训。

（1）首先要增强专职委员们的法律意识。残疾人工作政策性强，各项工作的落实需要政策的支持和法律的保障。如果残疾人专职委员缺乏这方面的知识，具体工作中就会缺乏预见性，执行政策中就会出现片面性，处理问题时就会出现盲目性。专职委员要掌握党和国家的大政方针，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努力把学到的知识应用于实际工作中，不断增强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才能更好地服务于残疾人。

（2）其次要增强专职委员们的敬业精神。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的工作内容涵盖残疾人的思想与生活，工作触角延伸各个领域。被聘用的残疾人专职委员不仅是残疾人工作的实践者，也是残疾人自强不息的示范者。他们与社区居民和残疾人朝夕相处，要用实际行动赢得社区残协的支持，赢得社区居民的帮助，赢得残疾人和残疾人亲属的信任，就必须具备爱岗敬业的精神，牢记为残疾人服务的理念。

（3）最后要增强专职委员的技能水平。专职委员要提高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离不开各种业务培训。业务主管部门应会同相关单位，共同开展基层专职委员的沟通能力提升、心理健康咨询、就业技能培训等工作，增强专职委员的服务水平与服务能力。专职委员要密切配合街道残协干部的工作，要注意及时沟通和汇报，各级残联干部也要大力支持专职委员的工作，要成为生活中的好朋友，工作中的好伙伴。

三是在后期，开展专职委员的群众评议与绩效考核工作。

要发挥好专职委员的作用，制度建设是保障。各区、县、镇残联要尽快制定规范的专职委员工作绩效考核制度，明确残联专职委员的职责任务，细化服务内容，确保工作的有序性和规范性。基层残联要分工明确，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对残疾人专职委员工作进行督导检查、教育培训和业务指导。建立工作目标考核制度。区、街道残联对专职委员工作定期进行考核，对工作成绩突出的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落后、进展不大的提出批评和整改意见；对不胜任、不适合担任残疾人专职委员的劝退或辞。只有不断完善淘汰和激励机制，才能把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成一支充满生机活力、高效稳定的专职队伍，切切实实为残疾人提供有效服务。

四是多措并举，帮助农村残疾人专职委员逐步提高收入。

除了省财政投入的专项补贴资金、各地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中安排的资金之外，可以考虑通过以下方式增加农村残疾人专职委员收入：一是将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纳入各地方政府就业培训规划，鼓励和引导社会培训机构和用人单位为农村残疾人专职委员提供各类种技术培训（如养殖技术培训等），拓宽他们增加收入来源的渠道。二是大力扶持农村残疾人专职委员自主创业，为具备自主创业条件的农村残疾人专职委员，提供小额贷款担保、创业贷款贴息、场地租金优惠等扶持，培育一批农村残疾人创业致富的能手，带动农村残疾人脱贫，最终改善农村残疾人生活水平。

- 附件： 1. 广东省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资金使用绩效评分表
2. 关于我省“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情况的调查卷

附件 1

广东省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资金使用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绩效目标	20	目标设置	15	完整性	5	完整性	5	5
				科学性	5	科学性	5	4
				可衡量性	5	可衡量性	5	5
		量化指标	5	预期产出指标	3	预期产出指标	3	3
				预期效果指标	2	预期效果指标	2	1
绩效监控	30	资金管理	8	资金分配	4	资金分配	4	4
				资金到位	2	省财政资金到位率	1	0.96
						市县财配套政资金到位率	1	0.86
				资金支付	6	省财政资金支付率	3	2.62
						市县财配套政资金支付率	3	2.21
				支出规范性	6	预算执行规范性	2	1.60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2			1.65		
		会计核算规范性	2			1.89		
		事项管理	12	实施程序	8	申报合规	2	2
						审批合规	2	2
						公示合规	2	1.95
						考核合规	2	1.30
				管理情况	4	资金使用单位内部管理	2	1.50
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监督检查	2	2						
绩效结果	50	经济性	5	预算(成本)控制	5	预算(成本)控制	5	4.40
		效率性	10	完成进度及质量	10	补贴发放进度及质量	10	8.20
		效果性	30	社会经济效益	25	残疾人家访覆盖率	5	3.3
						残疾人建档率	5	3.6
						残疾人帮扶率	5	2.2
						残疾人文体活动开展率	5	2
						业务培训出勤率	5	3.9
		可持续发展	5	可持续发展	5	2.45		
公平性	5	公众满意度	5	受益残疾人群体的满意度	5	2.55		
总分								75.89

附件 2

关于我省“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情况的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为了解我省残疾人专职委员补贴的落实情况，分析我省在残疾人帮扶方面存在的问题，明确今后的努力方向，受广东省财政厅委托特开展此次调查，您的积极参与将有助于改善我省残疾人的生活状况，感谢您的合作！

被调查者性别 男 / 女；被调查者所在地： ；被调查者年龄段：老 / 中 / 青 /

1. 您知道自己当地有残疾人专职委员么？
A. 非常熟悉 B. 熟悉 C. 知道 D. 有点印象 E. 完全不知道
2. 请问残疾人专职委员有无到您家家访过？
A. 有 B. 无 C. 有些年有，有些年无； D. 前几年没有，今年才有； E. 不清楚
3. 请问残疾人专职委员有无向您宣传国家、省、市的残疾人帮扶政策（如各类补贴类型、补贴标准、申请办法等等）？
A. 经常 B. 比较多次 C. 一般 D. 偶尔有 E. 完全没有
4. 请问残疾人专职委员有无组织动员您去参加各类培训和文化体育活动？
A. 经常 B. 比较多次 C. 一般 D. 偶尔有 E. 完全没有
5. 请问残疾人专职委员有无把您的困难和要求及时上报给领导，帮助解决您的实际困难？
A. 经常 B. 有 C. 时有时无； D. 前几年没有，今年才有； E. 完全没有
6. 请问残疾人专职委员有无协助康复医生，为您提供康复服务？
A. 经常 B. 有 C. 时有时无； D. 前几年没有，今年才有； E. 完全没有
7. 请问残疾人专职委员有无让您填写各类表格，帮您建立残疾人基本档案？
A. 经常 B. 有 C. 时有时无； D. 前几年没有，今年才有； E. 完全没有
8. 您觉得残疾人专职委员对您无帮助作用？
A. 非常有帮助 B. 有帮助 C. 一般 D. 没有很大的帮助 E. 完全没帮助
9. 您对残疾人专职委员还有什么其他意见和建议（开放性问题，被调查者自由作答）？